

加速促进区县融合,推动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 陵水:打造“教科产城”新高地

■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迎春

面朝大海,背靠青山,到底是哪里的校园有如此美丽的海滨风光?

这是坐落于陵水黎族自治县黎安半岛的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以下简称试验区),在这里,多所国内外一流高校聚集办学,学生不出国门就可以享受到世界一流大学的教育资源,“留学海南”越来越潮。

以人才为支撑,蓄产业之能,这座拔节生长的教育开放之城,正链接着“教科产城”融合业态的未来。近年来,陵水立足试验区建设,加速推动区县融合,形成教育产业纵深拓展、产教融合创新实践、文化经济协同发展的现代服务业发展新格局。



远眺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资料图)

C | 培育新兴业态 推动教育产业纵深拓展

今年2月,新东方创始人、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董事长、总裁俞敏洪来到陵水,与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备忘录,同时成立海南首家俞敏洪工作室。

新东方为何选择陵水拓展“教育+”?陵水拥有得天独厚的资源禀赋,发展潜能强劲。”在接受媒体采访时,俞敏洪如此评价。

海外华文教育被誉为华侨华人社会的“留根工程”,新东方与陵水就合作开展海外华文教育签署了合作备忘录。未来5年,双方将围绕海外华文教育教学平台建设、课程研发、师资培养与交流、人才交流等领域开展深入合作。新东方将融合人工智能技术打造自主互联网平台,为全球中文学习者提供更加个性化、精准的教育服务,打造海外华文教育和国际文化交流基地。

这是陵水在教育产业领域纵深拓展的一个缩影。近年来,当地在夯实本科及研究生教育基础上,延伸构建“国际预科+高端培训+研学旅游”非学历教育全链条,同步培育数字文创、智慧教育等新兴业态。

去年3月,在试验区首届“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合作发展大会上,海南领航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现场项目签约和发布。作为英国北方大学联合会授权的项目运营机构,该公司负责运营落地于试验区的IPY本科预科和MP硕士预科项目。

“我们依托海南自贸港政策优势,通过引入国际课程体系确保教学质量、联合海外高校开展师资培训等措施,与试验区合作打造‘学在海南=留学海外’品牌。”海南领航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王川介绍,经过近一年的发展,本科预科班和硕士预科班已经初具规模,接下来将迎来更广泛的合作和更具影响力的合作。

不仅如此,今年2月,海南亿学文旅科技有限公司首期国际研学项目已在试验区成功开展。该公司由剑桥学者创新研究院在试验区注册运营,正构建起“学术资源导入—在地化运营—产业价值输出”的闭环体系。

当前,多个教育产业领域重点项目和企业相继落地。接下来,陵水将继续以产教融合为纽带,打造更具开放性与创新力的教育产业链,为自贸港建设持续输送国际化的复合型人才。

(本报椰林4月13日电)

A | 集聚高校人才 孕育多元产业发展机遇

“我们的课程由中国传媒大学和英国考文垂大学联合制定,中外合作办学不仅专业课‘硬核’,还能让我们获取到很多国际前沿的设计理念。”近日,谈起“留学海南”的体验,中国传媒大学海南国际学院视觉传达设计大一学生郭宝萱觉得收获颇丰。

沉浸式虚拟现实设计、人工智能艺术与设计课程让她拓宽眼界,“有些课堂就像是‘车间’‘作坊’,我们边学边实践,收获满满。”郭宝萱说。

在试验区,这样的创新办学实践屡见不鲜。多所中外高校合作办学,打造多元文化融合、多学科融合、中外互鉴的留学目的地。

“一流高校、一流学科”,试验区坚持以此作为引进院校的标准。截至目前,试验区已签约中外知名高校22所,落地8个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师生人数达5000人。

得益于中外优质教育资源汇聚融合,试验区搭建起具有国际化视野、复合型特色的育人平台。“运动、健康管理、户外探险……跨学科的课程体系特别有意思。”北京体育大学海南国际学院休闲体育专业的钟松佑告诉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专业课融合了国际一流休闲体育专业资源,外教还会带领自己尝试设计休闲活动方案。

从多个入驻高校开设的专业得以窥见,试验区的学科建设紧扣国家战略和海南四大主导产

业,将打造“1+3+N”学科专业核心竞争力。信息与计算科学、数字媒体技术、视觉传达设计、休闲体育……这里的许多专业,课程都自带“产业基因”。随着“留学海南”影响力不断扩大,试验区正孕育多元产业发展的机遇,打造“教科产城”融合发展的示范区。

从空中俯瞰,试验区呈“人”字形布局。“一撇”部分是一期开发范围,围绕“以教立园”,建设用地350.49公顷,可用于教育园区建设用地240.86公顷,可容纳3万人规模;“一捺”部分是二期,为园区的产教融合试验区,主要依托高校学科专业和人才智力优势培育新兴产业。

显著的人才生态优势,正成为吸引企业投资落户的核心竞争力。“作为陵水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经济‘新三样’之一,试验区,能为产业发展提供扎实的人才支撑。”试验区管理局产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试验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泽浩说。

宜居、宜教、宜创、宜产——成为这一全球教育创新聚集高地的愿景。园区能够依托陵水优美滨海资源、数字光缆独有优势、教育岛国际科研平台等,打造“数智设计”产业集群,布局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领域,同时将建设优享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活力多元的创新创业体系、灵活多样的住房供给体系,打造宜居宜业的新型园区。

B | 加强平台建设 推进产教融合创新实践

一个月前,海南黎安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试验区举行签约仪式,三方正式签约共建海南黎安数字经济人才发展中心。

据介绍,该中心将依托海南自贸港的区位与政策优势,打造集人才培养、职业认证、培训评价、人才服务实训为一体的综合性基地,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这是试验区积极打造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平台的一个缩影。作为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打造的国际教育创新平台,试验区具备政策、人才等多重优势,能对接产业需求,推动入驻高校的产学研转化。

“聚合产学研多方的力量,有利于探索国际教育创新岛‘产业链+创新链+教育链+人才链’四链融合发展的新机制。”试验区科教发展集团副总经理、海南黎安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谢臣坦言。

多方共建的平台,如何为产教融合链接更多资源?

以海南黎安数字经济人才发展中心为例,作为该项目的重要合作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将通过举办ICT人才大赛、邀请行业专家开展培训和讲座、在当地举办前沿科技会议等方式,贡献科技力量。“我们将充分发挥自身在信息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为海南自贸港的数字经济发展提供

多方面的助力。”华为海南政企总经理胡永意说。

不仅如此,试验区还依托入驻高校师资科研力量,围绕数字经济领域,打造“实验室网络”,入驻企业可与入驻高校进行联合课题攻关,节省企业科研成本、缩短科研周期,快速进行市场化转化。

去年,全省首个数字经济联合创新平台——黎安数字实验室正式挂牌成立,并迎来了首批的科研平台(团队)入驻签约。

该实验室聚焦数据跨境流通和数据场景应用,将以产业需求为导向,依照开放、联合、共享原则,探索引导科研人员从基础科学研究走向应用技术研究、从高校实验室到产业实验室的创新平台之路。

据悉,黎安数字实验室计划投资约2亿元,分三期建设完成,自主开展科学研究、人才培养、成果转化、产业促进四个方面工作,采用“1个联合研发平台+1个产业孵化平台+1支产业转化基金+N个人入驻科研团队”机制运作。

“目前,实验室已引进华中科技大学、武汉大学等6所高校实验室及2家企业技术中心,吸引了近70名科研人员入驻,并成功获得海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黎安数字实验室主任李纲表示。接下来,试验区将继续加强实验室基础设施建设,扩大科研资金投入,进一步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

广告·热线:66810888

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文土告字[2025]10号

经文昌市人民政府批准,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文国土储(2025)-10号	文昌市抱罗镇抱功村	9009.92平方米	供电用地	50年	容积率<0.5,建筑密度≤30%、绿地率≥20%,建筑限高≤12米。	500.0506	500.0506

注:该宗地地上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出让价款为90.0493万元,不参与挂牌竞价,该宗地挂牌成交后,竞得人须在合同约定时间内缴清地上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出让价款。

二、竞买人的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体竞买,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一)申请人须具备竞买条件,并按规定缴交土地竞买保证金,经过审核我局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其资格,签发竞买资格确认书。(二)经政府相关部门核实,在文昌市境内申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申请人及其控股股东禁止参加挂牌: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5.拖欠土地出让金的。

三、开发建设要求:(一)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照签订的《成交确认书》约定,在20个工作日内与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签订后30天内必须缴纳全部土地出让金和地上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出让价款。(二)本次出让宗地属商业项目,其地上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可以按照规划条件继续保留使用。竞得该宗土地后,须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要求,以及有关部门的行业规定,在签订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动工建设,项目两年内完成项目的投资建设。受让人不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经市政府批准后,按该合同约定,退还除该合同约定的定金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土地、地上建筑物及其他设施价款。(不计利息),收回国有建设用地和地上建筑物及其他设施使用权;受让人造成土地闲置,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执行。(三)本次出让宗地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海南省政府(琼府〔2018〕3号)文件规定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竞得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竞买人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对出让地块的净地条件无异议,在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同意与出让人按该净地条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四)按照《海南省产业用地控制指标》(琼自然资用〔2023〕112号)和《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有关规定,本次出让宗地为供电用地,不设定项目用地控制指标,达产年限5年。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一并与中国地质调查局海口自然资源综合调查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签订《项目建设用地和用地准入协议》(以下简称“乙方”),并按约定履行相关义务。

四、竞买申请:(一)本次挂牌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 <http://lr.hainan.gov.cn:9002>。(二)本次交易活动采用全流程网上交易方式进行,申请人办理CA证书后报名参加竞买。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时间:2025年4月14日08:30至2025年5月20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三)竞买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交纳竞买保证金,也可采用银行保函方式交纳土地竞买保证金(详见挂牌出让手册)。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5年5月20日17:00(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

五、资格确认:竞买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交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5年4月14日08:30至2025年5月20日17:00。

六、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挂牌地点及挂牌现场会时间:(一)挂牌报价时间:2025年5月12日08:30至2025年5月22日10:30。(二)挂牌地点: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三)网上挂牌现场会时间:2025年5月22日10:30。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无竞买人报价,挂牌活动自动结束;有竞买人报价,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以竞价方式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事项:(一)本次挂牌出让宗地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二)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手册所载内容为本次公告的组成部分。

八、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898-63330100,0898-68570895。联系人:林先生 段女士。联系地址:文昌市文城镇清澜开发区白金路2号。查询网址: <http://www.landchina.com/>; [http://zw.hainan.gov.cn:9002](http://zw.hainan.gov.cn/ggzy/)。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4月14日

关于江东新区燃气抢险服务中心项目建筑设计方案批前公示启事

我局已按“三张图”承诺审批制度完成江东新区燃气抢险服务中心项目建筑设计方案审查,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市民意见,现按程序对该项目报批方案予以公示,具体内容详见网站公示材料。

一、公示时间:7个工作日(2025年4月14日至2025年4月22日)。

二、公示地点: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kou.gov.cn/>)、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http://jdxq.haikou.gov.cn/>)、海南日报、拟建项目现场。

三、公示意见反映方式:(一)电子邮件发送至 hksjdgj1@163.com。(二)书面意见邮寄至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202号规划统筹部。(三)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

四、咨询方式:咨询电话:65686619,联系人:云工。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5年4月14日

《JDZH-04-F07地块项目分期竣工规划核实情况》公示

JDZH-04-F07地块项目,海口市江东新区JDZH-04-F07地块项目位于椰海大道北侧,海南省中医院东侧,规划新建4栋住宅楼(1#、2#、3#、5#楼)、10栋商业楼(6—13#楼,15—16#楼)、1栋幼儿园(17#楼)及地下室,其中地上1—2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129794.22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96638.47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3155.75平方米),根据项目施工进度,申请该项目分批规划核实(即:第一批2#、3#楼,6—13#楼,15—16#楼、17#楼及地下室;第二批1#、5#楼)。现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和公众的意见进行公示。1.公示时间:7个工作日(2025年4月14日至2025年4月22日)。2.公示地点: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kou.gov.cn/>)、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http://jdxq.haikou.gov.cn/>)、海南日报。3.公示意见反映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至: hksjdgj1@163.com;(2)书面意见邮寄到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15号五楼,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规划统筹部,邮政编码:571127;(3)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65686619 联系人:朱工。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5年4月14日

临高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临自然资告字[2025]2号

经临高县人民政府批准,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金牌港JP2024-20号地块	(属于海南省重点产业园区)	36536.3m ²	工业用地	50年	1≤R≤2	≥40%	≤20%	≤36m	1425	1400

二、本次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三、开发利用要求:(一)该宗地拟作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项目使用,出让地块须统一规划、统一开发,建设须符合《临高金牌港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生产配套满足规划要求,厂房风貌满足规划要求。(二)竞得人须在签订《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后,5个工作日内与临高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20个工作日内与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三)竞得人出资本比例结构、项目公司股权结构未经土地所在地人民政府批准不得发生变动。(四)竞得人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应依法建设使用土地和管理土地,切实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

四、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不接受联合体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2.经政府相关部门核实,在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申请人及其控股股东禁止参加竞买:(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4)拖欠土地出让金的。(二)本次挂牌出让宗地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p